

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08-26J5-FG0697

一、采购条件

受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采购机构”）以公开询比方式采购混凝土拖泵 2 台套，采购设备计划使用项目工程款资金用于本次询比采购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概况：引江补汉工程土建施工及金结机电安装 1 标位于宜昌市夷陵区三峡库区内，主要建筑物包括（但不限于）：进口建筑物、输水隧洞（桩号 K0+000~K20+100 段）、1#检修交通洞（1#平洞）等主体工程的土建施工与金结机电安装。工程计划开工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8 日，计划完工时间为 2030 年 12 月 31 日，合同施工总工期为 84 个月。

2、对外交通条件

本工程项目位于宜昌市夷陵区三峡库区内，紧邻省道 S287，附近有张太高速 S48、三峡高速 S58 等主要公路与省道 S287 连接。从 1#平洞至张太高速 S48 入口有省道 S287 相连，公路里程约 7.5km。从 1#平洞沿省道 S287、三峡高速至宜昌市区的公路里程约 50km。工程区附近分布有汉宜铁路、宜万铁路等，距取水口最近的火车站为宜昌东站和宜昌站。本工程取水口位于长江河段内，重庆至宜昌航道可通行 10000 吨级船队，年单向通航能力 5000 万 t，工程附近下游有三斗坪码头、茅坪码头、三峡滚装船码头等停靠码头，对外交通便利。

3、采购范围：轨行式混凝土输送泵及附件（含配套直管、锥管、弯管、卡扣、密封胶圈等零部件和材料），设备设计、制造、工厂试验、包装、保险、运输、指导安装、调试、培训等。凡是本标范围内设备、运行、维护所必需的设备、零部件和材料、专用工器具、备品备件等均属供货范围。

4、采购数量：

序号	设备名称	参考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备注
1	轨行式混凝土输送泵	电压 380V；功率 55KW； 最大理论输送方量 42/72m ³ /h；上料高度≤ 1100mm；最大骨料粒径 40mm	台	2	详见第七章技术规范	如图所示含配套直管、锥管、弯管、卡扣、密封胶圈等

注：单价为固定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出厂价格、运输费、过江过路过桥费、调试、指导安装费、培训费（中标人调试培训期的住宿、交通费自理）、合理利润、税金税费；货物运抵现场前所需进行的试验、检验费用；包括售后服务，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包括其他运抵至买方指定交货地点交货完成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并对上述工作的安全、质量、进度负责。以上采购数量为初步设计估算数量，仅供参考。最终结算量以实际供货并经验收合格的规格和数量为准，若因施工图、设计变更等原因，致使采购数量与实际供货数量发生偏差时，响应人应予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依据。

5、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20 天内按合同供货清单要求送货到工地。

6、交货地点：湖北省宜昌市太平溪镇引江补汉工程土建施工及金结机电安装 1 标项目部。

7、技术要求：详见《第七章 技术规范》

8、质量要求：

8.1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范标准，响应人应保证设备的数量、质量、工艺、设计、规范、型式及技术性能，完全满足询比采购文件技术规范的要求。

8.2 响应人提供的产品应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不能对环境造成污染和对人员健康造成危害。

8.3 重要部件（各阀组、油缸、油泵、驱动电机等）质量不低于国内知名一线品牌。

三、响应人资格要求

响应人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响应人对自身提供的证明材料的真伪负责，若涉及造假，采购人将对响应人处以没收投标保证金、将响应人列入水电

八局响应人黑名单 1-3 年):

1、响应人为制造商的，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

2、响应人为代理商的，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且代理品牌必须满足制造企业要求，需提供制造企业资料及授权委托书。

3、供货业绩要求：响应人应具有本次询比相同或相似型号规格设备的供货业绩，在近 3 年内（2023 年 10 月至今）类似标的物的供货合同不少于 3 个，且单份合同金额不低于 20 万元（代理商可使用生产制造企业供货业绩，业绩证明材料需附载明主要技术参数的、**清晰可辨识**的采购合同）。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为准）。响应人存在违法失信行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惩戒”，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的，采购人将取消响应人参与资格。

5、响应人财务状况良好，近三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6、响应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7、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参与，外购件需注明制造厂。

注：响应人自 2023 年至本项目报价截止前，响应人在生产及经营过程中，未出现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事故，响应人需对以上要求提供法人签章及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及主要部件使用寿命承诺。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响应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响应人，请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 10:00 时前**（北京时间，下同）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以下简称数智化平台）获取采购文件，数智化平台的注册和使用均免费。

2、有意参加的响应人需在线上报名通过后方可下载采购文件。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询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0 月 23 日 10 时 30 分（北京时间），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响应人在线进行操作。响应人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投递，办理方式 1）直接下载“中招互连”APP 自助办理数字证书；方式 2）请登陆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联系客服提供相关材料办理实体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投递，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投递失败将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后果。

（2）各响应人须登陆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响应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3）本次采购项目采用平台“集中解密”方式，各响应人在确保投递成功后，无须远程签到、远程解密。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下载采购文件的响应人。

3、响应人资格条件后审。

4、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阳光采购网首页“联系电话”或“在线咨询”。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cebpubservice.cn）发布。

七、评审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估法。

遵循的原则：采用有限数量评审制。

1、当响应人数量等于或少于 5 家时，对所有响应人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当响应数量多于 5 家时，首先按评审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选取从低到高的前 5 家响应人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若有“否决响应”的，按照评审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递补，以保证进入评审的响应人数量满足 5 家。

3、对进入评审环节的 5 家响应人递交的响应文件，按照经修正后的评审价进行评审。

4、未进入评审环节的响应人，不再进行推荐。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采购机构：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中心

地 址：长沙市天心区常青路 8 号水电八局科研楼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0731-82883700

使用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水电公司

地 址：长沙市天心区常青路 8 号水电八局科研楼

联 系 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15111190585

项目联系人：蒋先生（引江补汉项目）

电 话：14787801368

九、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0731-82883700

电子邮箱：116560@powerchina.cn

十、合规声明

本次采购恪守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坚决杜绝任何违法违规采购行为。严格执行采购程序，全程遵循合法、合规的基本原则。

十一、纪检监督机构

响应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0731-82822109)提出投诉。

2026 年 10 月 14 日

